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8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编制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年度发展计划；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定并组织实施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开发、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3.负责促进就业和创业工作，拟定统筹全市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定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全市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拟定全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4.负责全市就业、失业信息引导及失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拟定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失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5.负责建立和完善覆盖全市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管理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拟定全市城乡社会保险的有关政策和标准，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依法行使社会保险监督检查职权；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

6.参与人才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重点人才工程和项目计划，负责高层次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市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培养中高级技术人才，提高社会职业素质。

7.综合管理全市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定并实施引进国外智力工作规划和政策，综合管理来本市工作的外国专家；负责博士后工

作站的申报和管理服务工作。

8.拟定全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管理办法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并监督检查，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劳动保障违法案件。

9.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市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0.拟定并实施全市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的规范性文件，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定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11.指导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定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12.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和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军队专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自主择业军队专业干部管理服务；贯彻实施中央和省、市关于部门企业军队专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

13.拟定全市公务员考试录用的规范性文件，负责全市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试录用的具体工作；承担全市面试考官管理的有关工作；承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调配事宜；拟定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市区科级干部及以下人员因公出国（境）的政审工作。

14.负责全市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拟定全市公务员职位分类标准和职务任免与升降、辞职辞退制度等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综合管理政府奖励和表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实施政府奖励制度；拟定全市公务员培训和在职教育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机关科级及以下公务员和参加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

度考核管理工作。

15.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行政许可服务处（政策法规处）、规划财务处、就业促进处（失业保险处、农民工工作处）、人才开发处、军官转业安置处、职业能力建设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专家和国际合作处（市外国专家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劳动关系处（劳动监察处）、工资福利处、养老保险处、医疗保险处、工伤保险处、农村社会保险处、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处、调解仲裁管理处、信访处、信息处、人事处、党委办公室（统一战线工作处）、录用调配处、考核培训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泰州技师学院、泰州市人才服务中心、泰州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泰州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泰州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泰州市社会保险基金征缴中心、泰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结算中心、泰州市劳动保障信息中心、泰州市退休人员服务中心、泰州市劳动监察支队、泰州市劳动争议仲裁院、泰州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泰州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办公室、泰州市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泰州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泰州市人才培训中心、泰州市人才服务中心城区分中心、泰州市人才服务中心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园分中心、泰州市优秀人才储备中心。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3家，具体包括：市人社局机关、市人社局事业、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市劳动监察支队、市社会保险基金征缴中心、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泰州技师学院、市劳动争议仲裁院、市人才服务中心、市人才培训中心、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其中：市人社局事业由泰州市劳动保障信息中心和泰州市退休人员服务中心合并编制；市社会保

险基金征缴中心由泰州市社会保险基金征缴中心和泰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结算中心合并编制；市人才培训中心由泰州市人才培训中心和泰州市优秀人才储备中心合并编制；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由泰州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泰州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办公室和泰州市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合并编制。

三、2018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高质量促进就业创业

- (1) 全面完成就业创业工作目标。
- (2)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
- (3) 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力度。
- (4) 全力推进创业富民工作。

2.高质量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 (1) 推进社会保险扩面征缴。
- (2) 深化社会保险制度改革。
- (3) 合理提高保障待遇水平。
- (4) 强化社会保险基金监管。

3.高质量建设人才队伍

- (1) 深化人才评价激励机制改革。
- (2) 加快集聚高端人才智力资源。
- (3) 加快技能人才培养步伐。

4.高质量运行劳动关系

- (1) 防控劳动关系领域风险。
- (2) 强化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指导。
- (3) 努力提升劳动争议化解效能。
- (4) 抓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5.高质量推进人事管理

- (1) 统筹推进公务员管理改革。

- (2) 有序推进事业单位人事管理。
- (3) 完善工资收入分配制度。
- (4) 抓好人事考试培训工作。

6.高质量提供人社公共服务

- (1) 更大力度完善公共服务体系。
- (2) 更大力度建设“智慧人社”。

7.高质量建设干部队伍

- (1) 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
- (2) 不断厚植创新赶超的发展优势。
- (3) 巩固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生态。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 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项目名称	金 额
一、财政拨款	10198.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0.86	一、基本支出	8003.46
1. 一般公共预算	10198.31	二、公共安全支出		二、项目支出	4594.8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教育支出	5420.44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240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6.11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230.90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八、其他支出			
收入合计	12598.31	支出合计			12598.31

公开02表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 额
收入合计		12598.3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 计	10198.31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10198.31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 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 计	2400.00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2400.00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 计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其他收入	

公开03表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2598.31	8003.46	4594.85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名称	金 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 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198.31	一、基本支出	7768.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2430.10
收入合计	10198.31	支出合计	10198.31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10198.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0.86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400.86
2011001	行政运行	365.83
201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0.10
2011004	政府特殊津贴	16.00
20110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8.00
2011008	引进人才费用	24.00
2011010	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	15.00
2011011	公务员招考	30.00
2011012	公务员综合管理	20.00
2011050	事业运行	118.50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213.43
205	教育支出	3020.44
20503	职业教育	2520.44
2050303	技校教育	2520.4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0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6.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469.50
2080101	行政运行	3261.67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0.1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8.2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34.6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49.7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3.69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65.91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7.5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18.05
20807	就业补助	76.61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6.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0.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0.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5.68
2210202	提租补贴	313.2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2.02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7768.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79.97
30101	基本工资	1440.76
30102	津贴补贴	2134.47
30103	奖金	496.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43.92
30107	绩效工资	1023.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2.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2.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5.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42
30201	办公费	24.64
30205	水费	4.16
30206	电费	31.20
30207	邮电费	24.00
30211	差旅费	27.84
30213	维修（护）费	22.08
30215	会议费	13.28
30216	培训费	46.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40
30228	工会经费	46.07
30229	福利费	0.9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2.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82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7.28
30309	奖励金	1.54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10198.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0.86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400.86
2011001	行政运行	365.83
201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0.10
2011004	政府特殊津贴	16.00
20110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8.00
2011008	引进人才费用	24.00
2011010	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	15.00
2011011	公务员招考	30.00
2011012	公务员综合管理	20.00
2011050	事业运行	118.50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213.43
205	教育支出	3020.44
20503	职业教育	2520.44
2050303	技校教育	2520.4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0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6.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469.50
2080101	行政运行	3261.67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0.1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8.2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34.6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49.7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3.69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65.91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7.5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18.05
20807	就业补助	76.61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6.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0.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0.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5.68
2210202	提租补贴	313.2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2.02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7768.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79.97
30101	基本工资	1440.76
30102	津贴补贴	2134.47
30103	奖金	496.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43.92
30107	绩效工资	1023.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2.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2.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5.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42
30201	办公费	24.64
30205	水费	4.16
30206	电费	31.20
30207	邮电费	24.00
30211	差旅费	27.84
30213	维修（护）费	22.08
30215	会议费	13.28
30216	培训费	46.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40
30228	工会经费	46.07
30229	福利费	0.9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2.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82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7.28
30309	奖励金	1.54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维护费			
175.36	0.00	8.80		8.80	60.21	35.28	71.07

泰州技师学院2018年“三公”经费16.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万元、公务接待经费3.79万元）、会议费5.28万元、培训费用37.19万元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未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 计		

本单位2018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389.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54
30201	办公费	22.24
30205	水费	3.68
30206	电费	27.6
30207	邮电费	21.6
30211	差旅费	25.44
30213	维修（护）费	19.68
30215	会议费	12.56
30216	培训费	40.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4.49
30218	专用材料费	9.20
30228	工会经费	40.75
30229	福利费	0.8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2.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6

注：人社局事业、泰州市技师学院、市人才培训中心、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为事业单位，2018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金额
合计				482.84
一、货物A				469.34
	通用资产购置	计算机	部门自行采购	16.10
	通用资产购置	打印机	部门自行采购	4.00
	通用资产购置	速印机	部门自行采购	4.65
	通用资产购置	传真机	部门自行采购	0.60
	通用资产购置	扫描仪	部门自行采购	0.25
	通用资产购置	摄影、摄像器材	部门自行采购	2.50
	通用资产购置	其他办公自动化设备	部门自行采购	0.20
	通用资产购置	家具	部门自行采购	4.16
	工伤保险经办经费及工伤认定经费	纸张	部门自行采购	3.00
	公务员培训	其他办公用品	部门自行采购	2.00
	通用资产购置	打印机	部门自行采购	1.00
	通用资产购置	投影仪	部门自行采购	2.00
	通用资产购置	计算机	部门自行采购	2.60
	通用资产购置	其他办公自动化设备	部门自行采购	0.40
	通用资产购置	传真机	部门自行采购	0.20
	通用资产购置	计算机	部门自行采购	2.00
	人力资源市场运行费补助	纸张	部门自行采购	1.00
	通用资产购置	空气调节设备	部门自行采购	10.00
	通用资产购置	家具	部门自行采购	12.78
	专用资产购置	计算机	部门集中采购	120.60
	专用资产购置	空气调节设备	部门集中采购	114.40
	专用资产购置	货物类分散采购项目	分散采购	40.00

	专用资产购置	货物类分散采购项目	部门自行采购	12.00
	专用资产购置	货物类分散采购项目	分散采购	40.00
	专用资产购置	工程类分散采购项目	分散采购	30.00
	仲裁办案、宣传及培训经费	其他办公用品	部门自行采购	1.55
	通用资产购置	计算机	部门自行采购	5.50
	通用资产购置	打印机	部门自行采购	1.40
	通用资产购置	其他办公自动化设备	部门自行采购	0.10
	人事代理工作经费	纸张	部门自行采购	2.00
	通用资产购置	计算机	部门自行采购	0.50
	人才培养经费	纸张	部门自行采购	2.00
	通用资产购置	计算机	部门自行采购	1.40
	通用资产购置	打印机	部门自行采购	0.50
	通用资产购置	扫描仪	部门自行采购	0.25
	通用资产购置	投影仪	部门自行采购	2.00
	通用资产购置	其他办公自动化设备	部门自行采购	0.40
	职业技能鉴定费	纸张	部门自行采购	1.00
	通用资产购置	计算机	部门自行采购	3.60
	通用资产购置	打印机	部门自行采购	3.70
	人事考试支出	其他办公自动化设备	部门自行采购	15.00
	人事考试支出	纸张	部门自行采购	2.00
二、工程B				0.00
三、服务C				13.50
	各类社会保险业务用表格印刷、邮寄费	印刷费	部门自行采购	3.50
	印制病历本等宣传资料	印刷费	部门自行采购	2.00
	人力资源市场运行费补助	印刷费	部门自行采购	1.00
	人事代理工作经费	印刷费	部门自行采购	2.00
	人才培养经费	印刷费	部门自行采购	2.00
	职业技能鉴定费	印刷费	部门自行采购	1.00
	人事考试支出	印刷费	部门自行采购	2.00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各12598.3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1257.94万元，减少9.08%。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资金2000万元去年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反映，今年在重点项目建设资金中反映。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12598.31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0198.31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0198.3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557.94万元，减少13.25%。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资金2000万元去年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反映，今年在重点项目建设资金中反映。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24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0万元，增长14.29%。主要原因是技师学院增加培训中心拆迁补偿费。

（二）支出预算总计12598.31万元。包括：

1.按功能科目分类：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400.8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机关及事业单位机构运转和开展工作而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70.73万元，减少4.81%。主要原因是考试、培训非税收入减少。

（2）住房保障支出1230.9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新职工购房补贴以及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39.25万元，增

长24.1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人员经费增长。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46.11万元，主要用于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及社保经办机构事业单位机构运转和开展社会保障工作而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730.78万元，减少27.57%，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资金2000万元去年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反映。

（4）教育支出5420.44万元，主要用于泰州技师学院机构运转和开展工作而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304.32万元，增长5.95%，主要原因是技师学院教学设备更新添置、实训基地建设。

2.按支出用途分类：

（1）基本支出预算数为8003.4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0.36万元，增长1.91%。

（2）项目支出预算数为4594.8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08.30万元，减少23.46%。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资金2000万元去年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反映，剔除该因素增加591.70万元，增长14.78%，主要原因是技师学院2018年新增退役士兵支出（管理费、生活费、通讯费）及专用设备购置费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12598.31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198.31万元，占80.95%；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2400万元，占19.05%。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12598.31万元，其中：

1.基本支出8003.46万元，占63.53%；

2.项目支出4594.85万元，占36.4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各10198.31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557.94万元，减少13.25%。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资金2000万元去年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反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0198.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0.9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557.94万元，减少13.25%。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资金2000万元去年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反映。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人力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365.8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65.83万元，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的调整。

2.人力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580.1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56.46万元，增长2353.89%，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的调整。

3.人力资源事务（款）政府特殊津贴（项）支出1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万元，增长23.08%，主要原因是专家慰问费标准提高。

4.人力资源事务（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支出1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军队转业干部安置人数增加及保险缴纳基数提高。

5.人力资源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支出24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人力资源事务（款）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项）支出15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人力资源事务（款）公务员招考（项）支出30万元，与上年

预算数相同。

8.人力资源事务(款)公务员综合管理(项)支出2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人力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118.5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12.45万元,减少91.10%,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的调整。

10.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项)支出213.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3.43万元,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的调整。

(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675.6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3.64万元,增长22.4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人员经费增长。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313.2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5.43万元,增长37.5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提租补贴2017年在退休费科目中反映,2018年在提租补贴科目中反映和人员经费增长。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242.0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18万元,增长14.2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人员经费的增长。

(三) 教育支出(类)

1.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支出2520.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32万元,增长0.17%。

2.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支出5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3261.6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6.61万元,增长7.1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人员经费增长。

2.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710.1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94万元，增长0.56%。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支出8.2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95万元，减少37.64%，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的调整。

4.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支出34.6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60万元，增长1.76%。

5.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49.7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01万元，增长47.48%。主要原因是取消社会保障卡收费后社保卡补换卡项目经费增加。

6.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支出13.69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支出165.9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1.31万元，减少6.38%。主要原因是职业技能鉴定非税收入减少。

8.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节仲裁（项）支出7.55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支出218.0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956.63万元，减少89.97%。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资金2000万元去年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反映。

10.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支出76.6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95万元，增长6.91%。主要原因是由于功能科目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7768.2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348.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人员提租补贴、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419.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0198.3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557.94万元，减少13.25%。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资金2000万元去年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反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7768.2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348.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人员提租补贴、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419.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一)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8.8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2.75%；公务接待费支出60.21万元，占“三公”经费的87.25%。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8.8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8.8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60.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0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增加，财政按比例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同步自动增加。

(二)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35.2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8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泰州市市级机关会议管理办法》精神，为提高会议效率，规范会议费支出行为，减少会议召开的次数和参加会议的人数。

(三)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71.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71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加大培训力度，增加培训场次和人数。

泰州技师学院2018年“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用专户管理资金安排，未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18年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389.5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3.91万元，减少5.78%。主要原因是统计口径不同。2018年规定机关运行经费只包括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017年数据中包括了事业单位运行费。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482.84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469.34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3.50万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度共有23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359.36万元。

(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本单位2018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